地區設施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工作報告

地區設施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舉行第十一次會議,會上討論及報告了以下事項:

(a) <u>通州街玉石市場對出空地改善工程</u> · <u>拆卸、修復及圍封工程</u> (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48/17)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360,000元進行拆卸、 修復及圍封工程和將玉石市場外空地的美化工程交由定期合 約顧問跟進。

(b) <u>東沙島街聖多馬小學外避雨亭設置工程(地區設施委員會文</u> 件49/17)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170,000元進行避雨亭設置工程。

(c) 東京街協和小學外避雨亭設置工程 - 可行性研究(地區設施 委員會文件50/17)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30,000元進行探土工程。

- (d) <u>深水埗食水減壓缸主教山山頂用地(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u> 51/17)
- (e) <u>要求政府當局盡快在主教山增設健體設施(地區設施委員會</u> 文件52/17)
- (f) 改善主教山 人人有得玩(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53/17)

委員會:(i)期望將主教山發展為公園,並請部門進行研究;(ii)期望水務署盡快提交主教山山頂用地的復原工程詳情。因工程會對主教山的斜坡造成影響,或有需要進行土力工程。部門在策劃和進行工程時,應盡量顧及市民的使用需要,並預先進行評估;(iii)期望地政總署九龍西區地政處在水務署提交工程詳情後盡快跟進;(iv)建議有關部門研究在主教山興建車路的可行性;(v)須就主教山的發展進行全面諮詢;(vi)主教山用地復原工程需時不短,建議繼續維修和保養主教山現有的地區設施,並在發展方案落實後繼續研究改善山上其他配套設施;(vii)會透過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促請食物環境衞生署跟進主教山的垃圾處理事宜。

(g) 長沙灣道長沙灣廣場外避雨亭建造工程(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 54/17)

委員會通過請民政處研究移走長沙灣廣場外的花盆和在該處設置避兩亭的建議。

(h)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深水埗區內的設施管理匯報(地區設施 委員會文件55/17)

委員會知悉及通過上述匯報,並建議署方日後將主題花卉種植和社區園圃計劃分為兩個報告細項。

(i) <u>2017-2018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樂體育設施改善工程(第</u>四期)(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56/17)

委員會知悉文件內容和通過港幣895,513元的撥款申請,並同意於2017-18年度支付全數款項。

- (j) 地區工務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57/17)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 (k) 地區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58/17)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 (1) 其他事項

委員會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十月